市人社局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和谐

劳动关系大讲堂活动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单位：

为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企业健康发展，请各区结合实际，按照《市人社局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推进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津人社办发〔2023〕28号）要求，组织开展好2024年度和谐劳动关系大讲堂活动（以下简称大讲堂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大讲堂活动要紧紧围绕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主题，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先进典型，分享经验做法，打造企业服务平台，指导企业依法合规用工，为全市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营造良好氛围。

1. 时间安排

2024年3月至5月，开展集中宣传培训活动，各区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大讲堂活动；其余月份可结合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开

展。在集中宣传培训活动期间，要对辖区内平台企业及其用工合作企业至少开展1期关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休息和劳动报酬权益保障指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规则公示指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服务指南》的宣传培训。

三、培训内容

大讲堂活动可采取集中授课、业务研讨、现场观摩等方式开展，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主线，关注企业经营发展中涉及的人力资源管理、财税、司法等领域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聘请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开展精准化的理论、法律法规和实务操作培训，服务企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增强企业经营者依法依规用工、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的意识和能力。

四、工作要求

大讲堂活动是服务企业和职工，深入推进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的重要平台，各区要高度重视，细化活动安排，积极主动收集整理企业、职工劳动关系诉求，因需施训，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同时，借助开展大讲堂活动，加强工作联系，延伸工作触角，宣传贯彻劳动法律法规政策，了解掌握企业劳动关系政策执行情况以及本区域劳动关系运行情况，维护区域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在组织活动过程中，要提高安全意识，同时做好防火、防电、交通等安全工作。请各区依托大讲堂活动，对培训人员开展问卷调查（附件1），每季度末将汇总表报市人社局劳动关系处（附件2）。

联系人：张晓奇；联系电话：83218292；

内网邮箱：user654@tj.gov.cn

附件：1．调查问卷

 2．调查问卷汇总表

 2024年2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调 查 问 卷

1.所属类型：🞎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外商投资企业 🞎其他

2.贵公司共有员工 名。

3.您对2023年市人社局出台的《天津市贯彻落实劳动合同法若干问题实施细则》《天津市特殊工时工作制行政许可管理办法》《关于实行高温津贴制度有关事项的通知》三个文件的执行情况是否满意？还有什么意见建议？

🞎满意 🞎较好 🞎一般 🞎不满意（请文字说明具体原因情况）

理 由：

意见建议：

4.就贵公司而言，需要哪些劳动关系服务项目？（可多选）

🞎法律政策咨询 🞎小微企业托管 🞎用工指导 🞎薪酬指导 🞎法律援助

🞎劳动争议调解 🞎各类培训 🞎组织沙龙、论坛等活动 🞎组织各类赛事

其他，请具体说明

5.贵公司是否愿意通过专业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劳动关系服务平台对本公司的劳动关系方面工作进行托管？

🞎愿意托管 🞎不愿意托管

6.对于享受的劳动关系服务，是否愿意支付合理的费用？

🞎可支付 🞎不认可收费服务

如可支付，您可以承担的费用每月为多少元？

🞎200元以内 🞎200-500元 🞎500-1000元 🞎1000-2000元 🞎2000及以上

7.您还希望各级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人社行政部门、工会、企业代表组织)提供哪些方面服务：

🞎商务对接增加业务订单 🞎融资融券解决金融问题 🞎降低用工、能源等成本

🞎其他 🞎均不需要

8.如您希望进一步了解相关信息，请留下您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贵公司名称：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